指標項目	HH A	107	/年	108年		109年		110年		111年		112年		3,36	مارين مارين
	單位	男性	女性	男性	女性	男性	女性	男性	女性	男性	女性	男性	女性	定義	資料來源
一、權力、決策與影響力															
區公所編制內職員人數	人	22	20	24	19	23	20	19	21	18	23	20	23	區公所正式編制內職員數。	本所人事室
按職等別分															
簡任(派)	人	-	-	-	-	-	-	-	-	-	-	-	-	正式編制內職員為簡任(派)官等人數。	本所人事室
薦任(派)	人	17	10	18	9	18	10	15	11	15	12	15	12	正式編制內職員薦任(派)官等人數。	本所人事室
委任(派)	人	5	10	6	10	5	10	4	10	3	11	5	11	正式編制內職員為委任(派)官等人數。	本所人事室
雇員	人	-	-	-	-	-	-	ı	-	-	-	-	1	正式編制內職員為雇員人數。	本所人事室
按教育程度分															
大專及以上	人	21	18	23	18	22	20	18	21	17	23	19	23	正式編制內職員教育程度為大專及以上畢業之 人數。	本所人事室
高中職	人	1	2	1	1	1	-	1	-	1	-	1	-	正式編制內職員教育程度為高中(職)畢業之人數。	本所人事室
國(初)中及以下	人	-	-	-	-	-	-	-	-	-	-	-	-	正式編制內職員教育程度為國中及以下畢業之 人數。	本所人事室
按年齡分															
34歲以下	人	2	3	3	4	3	3	3	4	3	6	3	5	正式編制內職員年齡34歲以下人數。	本所人事室
35至49歲	人	9	10	8	9	5	10	7	9	6	9	7	10	正式編制內職員年齡介於35至49歲間人數。	本所人事室
50至64歲	人	11	7	13	6	15	7	9	8	9	8	10	8	正式編制內職員年齡介於50至64歲間人數。	本所人事室
65歲以上	人	-	-	-	-	-	-	-	-	-	-	-	-	正式編制內職員年齡65歲以上人數。	本所人事室
社區發展協會會員數	人	1,006	1,256	971	1,271	933	1,233	952	1,234	905	1,230	867	1,203	由社區居民自動申請加入社區發展協會之會員 人數	本所社會課
二、就業、經濟與福利															
辦理急難救助人次	人次	17	24	22	8	27	21	19	13	8	7	8	9	依社會救助法中有關第4章急難救助,因生活突 然發生困難或身體遭受嚴重傷病及其他意外變 故給與緊急救助者。	本所社會課
社會救助通報處理情形	件	-	-	-	-	-	-	-	-	12	7	10	14	依據社會救助法第9條之1及社會救助通報流程及處理時效相關規定,受理社會救助通報者均為統計對象;處理情形統計包含自辦、委託、中央及地方政府補助民間團體辦理提供之相關服務。	本所社會課
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發放人數	人	112	121	108	121	112	121	121	128	122	131	122	122	依據社會救助法及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發給 辦法規定辦理者。	本所社會課
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人數	人	407	254	412	256	403	262	399	248	394	245	367	227	依「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」第5條及「身心障礙者保護法」第3條規定領有身心障礙證明(手冊),且符合「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費發給辦法」第3條之規定申領生活補助者。	本所社會課
獨居老人人數	人	26	59	25	53	20	41	18	36	45	45	43	42	年滿65歲以上獨自居住、或同住者無照顧能力、 或經列冊需關懷之老人人數。	本所社會課
社區志願服務志工數	人	74	157	117	282	132	322	131	293	75	198	75	203	指社區發展協會依志願服務法所召募、運用、 管理,並領有志願服務紀錄冊之志願服務人 員。	本所社會課
身心障礙人數	人	856	712	873	731	849	737	861	722	845	697	851	695	經鑑定並領有身心障礙證明之人數。	臺南市政府社會局

指標項目		107年		108年		109年		110年		111年		112年		ウ <del>莱</del>	<b>李</b> 华
	單位	男性	女性	男性	女性	男性	女性	男性	女性	男性	女性	男性	女性	定義	資料來源
三、教育、媒體與文化															
戶籍登記15歲以上人口數	人	9,261	8,967	9,111	8,874	9,026	8,783	8,936	8,658	8,836	8,567	8,675	8,414	戶籍登記當年底15歲以上人口數。	臺南市政府民政局
按婚姻結構分															
未婚	人	3,180	2,382	3,131	2,376	3,120	2,340	3,084	2,305	3,060	2,269	3,009	2,224	戶籍登記當年底15歲以上未婚人口數。	臺南市政府民政局
有偶	人	4,776	4,303	4,656	4,208	4,565	4,136	4,497	4,096	4,399	4,025	4,310	3,919	戶籍登記當年底15歲以上有偶人口數。	臺南市政府民政局
喪偶	人	392	1,542	388	1,537	391	1,535	400	1,487	397	1,489	385	1,484	戶籍登記當年底15歲以上喪偶人口數。	臺南市政府民政局
離婚	人	913	740	936	753	950	772	955	770	980	784	971	787	戶籍登記當年底15歲以上離婚人口數。	臺南市政府民政局
不同性別	人						•••			4,399	4,023	4,310	3,918	戶籍登記當年底15歲以上有偶人口中不同性別人 口數。	臺南市政府民政局
相同性別	人									-	2	-	1	戶籍登記當年底15歲以上有偶人口中相同性別人口數。	臺南市政府民政局
15歲以上現住人口數		•	•		•		•	•		•					•
按教育程度分															
大專及以上	人	2,473	2,277	2,484	2,235	2,542	2,257	2,599	2,277	2,609	2,307	2,606	2,317	15歲以上人口受大專及以上教育程度人口數。	臺南市政府民政局
高中(職)	人	3,071	2,327	3,035	2,396	3,020	2,387	2,985	2,382	2,986	2,381	2,973	2,345	15歲以上人口受高中(職)教育程度人口數。	臺南市政府民政局
國(初)中及以下	人	3,684	3,810	3,565	3,741	3,440	3,685	3,332	3,602	3,221	3,514	3,082	3,447	15歲以上人口受國中及以下教育程度人口數。	臺南市政府民政局
自修	人	3	22	3	21	3	19	2	16	2	15	-	13	15歲以上人口自修者人口數。	臺南市政府民政局
不識字	人	30	531	24	481	21	435	18	381	18	350	14	292	15歲以上人口不識字者人口數。	臺南市政府民政局
各級學校學生數															
國小	人	231	222	235	223	231	222	220	224	226	219	231	216	含國立、市立、私立國小學生數。	教育部統計處
國中	人	62	59	55	48	52	43	50	39	54	50	50	55	含國立、市立、私立國中學生數。	教育部統計處
各級學校專任教師數				1			•				ı				_
國小	人	26	41	25	42	26	43	26	43	28	42	27	42	含國立、市立、私立國小專任教師數。 教師人數包含編制內之現有教師人數,包括校長、教師兼行政職、教師兼導師、專任教師及代理教師(指代課3個月以上之教師),不包括其他短期代課教師(指代課未滿3個月之教師)及高級中學附設國小部之教師人數。	教育部統計處
國中	人	8	10	8	10	8	11	8	11	9	13	8	14	含國立、市立、私立國中專任教師數 (不含高中 附設國中部)。教師人數包含編制內之現有教師 人數,包括校長、教師兼行政職、教師兼 導 師、專任教師及代理教師(指代課3個月以上之教 師),不包括其他短期代課教師(指代課未滿3個 月之教師)及高級中學附設國中部之教師人數。	<b></b>
各級學校職員數			<u> </u>	1	ı	1	Т	ı	-	ı	1	Г			1
國小	人	2	10	1	12	-	12	-	13	-	13	-	13	含國立、市立、私立國小專任教師職員數,不 包括高級中學附設國小部之職員人數。	教育部統計處
國中	人	-	6	-	5	-	5	-	5	-	5	-	5	含國立、市立、私立國中職員數,不包括高級 中學附設國中部之職員人數	教育部統計處

45.44.45.14	四分	10′	7年	108	3年	109年		110年		111年		112	<u>2</u> 年	<b>宁</b> 类	<b>李</b> 坚
指標項目 	單位	男性	女性	男性	女性	定義	資料來源								
四、人身安全與司法															
調解委員人數		7	3	7	3	7	3	7	3	6	3	6	3	依據鄉鎮市調解條例,調解委員會委員,由區長遴選區內具有法律或其他專業知識及信望素	本所民政及人文課
五、健康、醫療與照顧															
現住人口數	人	10,022	9,642	9,842	9,511	9,709	9,364	9,621	9,222	9,486	9,132	9,308		指在某地區設有戶籍之中華民國國民,於統計標準日不論其是否住在戶內,均為該地區之人口數。	臺南市政府民政局
按年齡分															
0至14歲(幼年人口)	人	761	675	731	637	683	581	685	564	650	565	633		指在某地區設有戶籍之中華民國國民,於統計標準日不論其是否住在戶內,均為該地區之人口數其年齡介於0至14歲間人數。	臺南市政府民政局
15至64歲(青壯年人口)	人	7,382	6,685	7,194	6,572	7,073	6,439	6,901	6,290	6,742	6,165	6,538		指在某地區設有戶籍之中華民國國民,於統計標準日不論其是否住在戶內,均為該地區之人口數其年齡介於15至64歲間人數。	臺南市政府民政局
65歲以上(老年人口)	人	1,879	2,282	1,917	2,302	1,953	2,344	2,035	2,368	2,094	2,402	2,137		指在某地區設有戶籍之中華民國國民,於統計標準日不論其是否住在戶內,均為該地區之人口數其年齡介於65歲以上間人數。	臺南市政府民政局
出生登記數	人	57	54	47	37	31	36	49	30	40	28	33	25	戶籍當年出生登記人口數。	臺南市政府民政局
死亡登記數	人	145	115	152	117	149	118	130	136	142	116	169	133	戸籍當年死亡登記人口數。	臺南市政府民政局
遷入數	人	218	262	234	274	222	244	234	262	254	284	202	233	戶籍遷入登記人口數(不含住址變更之遷入人 數)。	臺南市政府民政局
遷出數	人	219	297	309	325	237	309	241	298	287	286	244	310	戶籍遷出登記人口數(不含住址變更之遷出人 數)。	臺南市政府民政局
原住民人口數	人	17	20	17	20	17	20	20	25	21	26	20	24	凡依戶籍法規定具有戶籍註記之現住原住民人 口。	臺南市政府民政局
平地原住民	人	7	10	7	11	7	11	8	12	9	12	10	13	指原籍在平地行政區域內,並在其戶籍資料註 記「平地原住民」者。	臺南市政府民政局
山地原住民	人	10	10	10	10	9	11	12	13	12	14	10		指原籍在山地行政區域內,並在其戶籍資料註 記「山地原住民」者。	臺南市政府民政局
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			ı								<u> </u>				1
死亡人數	人	147	114	148	116	150	117	127	137	149	120	168	131	全年死亡人數。	衛生福利部
死亡率	人/十萬人	1,460.3	1,176.5	1,490.1	1,211.3	1,534.4	1,239.7	1,314.0	1,474.2	1,559.6	1,307.6	1,787.8	1,449.2	全年死亡人數佔總人口之比例(已完成戶籍註銷 之全年死亡數÷年中人口數)×100,000	衛生福利部
標準化死亡率	人/十萬人	684.6	353.7	669.2	275.2	627.6	330.2	549.6	393.5	640.3	335.4	713.5	324.9	夕年龄即历亡家乖队 揮進化 人口的比索之物	衛生福利部

指標項目	單位	107年		108年		109年		110年		111年		112年		定義	資料來源
	<b>単</b> 仏	男性	女性	男性	女性	<b>上我</b>	具件水源								
惡性腫瘤(癌症)															
死亡人數	人	38	30	42	35	50	29	40	33	43	21	51	20	全年因惡性腫瘤而死亡人數。	衛生福利部
死亡率	人/十萬人	377.5	309.6	422.9	365.5	511.5	307.3	413.9	355.1	450.1	228.8	542.7		全年因惡性腫瘤而死亡人數佔總人口之比例(已完成戶籍註銷之全年因惡性腫瘤而死亡數÷年中人口數)×100,000	衛生福利部
標準化死亡率	人/十萬人	177.6	112.5	171.3	113.9	209.2	109.7	178.8	114.8	187.4	81.5	213.9	67.5	標準化死亡率按主要癌症分-惡性腫瘤。	衛生福利部
六、環境、能源與科技															
_															